

证券代码：874800

证券简称：玄机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浦江科技广场 17 号楼 9 层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0日14点00分。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12月19日15:00—2025年12月20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800	玄机科技	2025年12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公司聘请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出席见证。

(八) 本次股东会决议将作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文件。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
3.00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和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00	《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13.01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02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03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04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05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	√

	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3.06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07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08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09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10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11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12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13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14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15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3.16	《关于制定<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情况说明的议案》	√
15.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上述议案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00-13.00）；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4.00），回避表决股东为（林芝利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议案序号为（1.0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 2、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 3、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20 日 12: 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浦江科技广场 17 号楼 9 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曼荣，联系电话：13917445457，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浦江科技广场 17 号楼 9 层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风险提示

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六、备查文件

《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玄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5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